

選修通識課程選課須知

1. 選修通識課程分為三大領域：人文藝術領域、社會科學領域、自然科學領域。
2. 關於跨越領域的選課規定：
 - ※ 二技部學生(102入學生)在選修4學分，三種領域任選兩領域。
 - ※ 四技部學生在選修8學分中，其中6學分必須每一種領域各選修一門課，剩下的2學分才可以任選其中一門課。
3. 課程名稱相同者，不可重複選修。
4. 選修通識課程固定排在星期四上午一、二和三、四節，選課不可衝堂。
5. 必須遵守跨領域選課原則，否則將無法順利畢業。

教務處 課務組